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1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5月17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2,800,000股为基数,以每股1元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实施后总股本为532,480,000股,增加199,680,000股,同时减少资本公积199,680,000.00元。注册资本相应由332,800,000元增加至532,480,000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要求,并结合《公司法》、《中小企业板规则汇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章程进行修订,《章程》修改对照表附后。同时,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已发生变化,需进行注册资本

变更工商登记，为方便有关变更手续的办理，公司授权办公室主任钱志伟先生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细内容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待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会议通知见 5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于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信息。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8 日

附件：新旧章程条款对照表

原文	修订后的内容
封面 2014 年【5】月	封面 2016 年【5】月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28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248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33,280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53,248 万股。